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据《公司法》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4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冯滨先生召集，并于2022年4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冯滨先生主持，公司的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总经理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孙云、丁小亮、朱宁、张志顺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一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该事务所认真负责、勤勉尽职、熟悉公司业务，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秉持认真、负责、客观、公正的工作态度，对公司规范运作和相关管理工作给予积极建议和帮助。

鉴于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1 年度审计过程中，公正执业、勤勉高效、克服疫情带来的众多不便和困难，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1 年

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同意 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为 85 万元。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聘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 1 年。2022 年度审计费用根据审计工作量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机构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调研，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独立董事对续聘审计机构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众信旅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该公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独立董事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中董事报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独立董事对公司《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与本公告

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独立董事就《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众信转债”（转债代码：128022）于 2019 年 6 月 7 日进入转股期，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注册资本之日起至本次董事会召开的前 1 个交易日止（2021 年 5 月 19 日-2022 年 4 月 14 日）众信转债转股数量为 97,015 股，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97,015 元。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906,275,320 元变更为 906,372,335 元。

本次变更前后公司注册资本变化情况如下：

	变更前	增加	变更后
注册资本（元）	906,275,320	97,015	906,372,335

（2）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保险代理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含电子公告服务）（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6 月 6 日）；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零售、网上销售（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销售食品；民用航空运输销售代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票务代理（不含航空机票销售代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营销及形象策划；公关活动策划；技术开发；软件开发；电脑图文设计、制作；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翻译服务；摄影扩印服务；汽车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投资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地产经纪除外）；经济贸易咨询；销售纺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家用电器、电子产品、五金、家具、室内装饰材料、化妆品、珠宝首饰、工艺品、黄金制品、白银制品（不含银币）、花卉、厨房用品、箱包鞋帽、通讯设备、摄影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装帧流通人民币。（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变更后：“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保险代理业务；销售食品；汽车租赁；**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6 年 05 月 20 日）**；民用航空运输销售代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票务代理（不含航空机票销售代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营销及形象策划；公关活动策划；技术开发；软件开发；电脑图文设计、制作；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翻译服务；摄影扩印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投资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地产经纪除外）；经济贸易咨询；销售纺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家用电器、电子产品、五金、家具、室内装饰材料、化妆品、珠宝首饰、工艺品、黄金制品、白银制品（不含银币）、花卉、厨房用品、箱包鞋帽、通讯设备、摄影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装帧流通人民币。（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公司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3）修改《公司章程》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原章程	修订后章程
-----	-------

<p>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6,275,320 元。</p>	<p>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6,372,335 元。</p>
<p>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保险代理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含电子公告服务）（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6 月 6 日）；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零售、网上销售（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销售食品；民用航空运输销售代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票务代理（不含航空机票销售代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营销及形象策划；公关活动策划；技术开发；软件开发；电脑图文设计、制作；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翻译服务；摄影扩印服务；汽车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投资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地产经纪除外）；经济贸易咨询；销售纺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家用电器、电子产品、五金、</p>	<p>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保险代理业务；销售食品；汽车租赁；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6 年 05 月 20 日）；民用航空运输销售代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票务代理（不含航空机票销售代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营销及形象策划；公关活动策划；技术开发；软件开发；电脑图文设计、制作；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翻译服务；摄影扩印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投资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地产经纪除外）；经济贸易咨询；销售纺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家用电器、电子产品、五金、家具、室内装饰材料、化妆品、珠宝首饰、工艺品、黄金制品、白银制品（不含银币）、花卉、厨房用品、箱包鞋帽、通讯设备、摄影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装帧流通人民币。（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为准）</p>

<p>家具、室内装饰材料、化妆品、珠宝首饰、工艺品、黄金制品、白银制品（不含银币）、花卉、厨房用品、箱包鞋帽、通讯设备、摄影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装帧流通人民币。（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为准）</p>	
<p>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06,275,320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p>	<p>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06,372,335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p>
<p>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其中独立董事不少于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董事会成员不设职工代表董事。</p>	<p>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董事会成员不设职工代表董事。</p>
<p>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职工代表监事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p> <p>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p>	<p>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职工代表监事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p> <p>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p>

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	-----------------------------------

(4)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所有相关手续。

(5) “众信转债”的转股数量最终以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注册资本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的转股数量为准。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至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如“众信转债”的转股数量发生变化，则公司变更股本总额、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在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3 以上赞成方可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中证天通[2022]证审字第 0400009 号），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数）-464,408,112.22 元，母公司净利润-109,330,280.69 元。公司 2021 年度经营业绩亏损。

鉴于疫情带来的不确定性，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求，为了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平稳运营，亦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2021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分红送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独立董事对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3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票据贴现以及除前述品种以外的其他品类贷款。在综合授信总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需求调整授信额度、授信银行、授信品种以及集团内部各用信主体的用信额度。具体融资金额、授信期限等以与银行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本决议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签署公司与银行间的授信、贷款等相关法律文书（含对其做出的修订、更新、补充和任何形式的续期、展期等）；授权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其名下子公司办理上述授信额度项下具体信贷业务时签署授信、贷款、展期及其他后续事宜相关的法律文书。

申请综合授信的银行及授信额度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人民币亿元）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2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0.5
3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0.5
4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3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7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4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1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
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1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14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0.5
15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
16	三菱东京 UFJ 银行	2
1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1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19	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
2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3
2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2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7
2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
24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25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26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
27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
28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3
29	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合计		33

注：本议案审议的授信额度为预估额度，各银行给予公司的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授信协议为准。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及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旗下子公司之间 2022 年度互保的额度为人民币 15.80 亿元（本互保额度包括现有互保、原有互保的展期或续保及新增互保），即任一时点上市公

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上市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80 亿元。

本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在本决议有效期及担保总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包括对其做出的修订、更新、补充和任何形式的续期、展期等），最终担保额度、担保期间以实际签订/出具的担保协议/担保函为准。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签署公司与银行间的担保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书（包括对其做出的修订、更新、补充和任何形式的续期、展期等）；授权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其名下子公司办理上述担保额度项下具体担保业务时签署担保协议及其他后续事宜相关的法律文书。

公司与各子公司之间的最高担保额度：

单位：人民币亿元

控股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最高担保额度	最近 1 期资产负债率是否超过 70%
上海众信	全资子公司	2.00	是
优耐德	全资子公司	4.00	是
上海竹园	全资孙公司	0.30	是
香港众信	全资子公司	3.00	是
博睿商务	全资孙公司	2.00	否
竹园国旅	全资子公司	4.00	否
四川众信	全资子公司	0.50	是
合计	/	15.80	/
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公司合计		9.80	/
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的公司合计		6.00	/

上述担保额度为根据公司及各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确定的金额，公司可以在担保总额度内根据各子公司实际需要相互之间调整担保额度。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3 以上赞成方可通过。

详见《众信旅游：关于确定公司与子公司互保额度的公告》，该公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报告期内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84,595,963.74 元。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独立董事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众信旅游：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该公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4、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中证天通[2022]证审字第 0400009 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062,733,623.62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 1,178,861,783.87 元，实收股本为 906,345,282.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日常业务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可以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风险投资）。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单项产品的有效期不得超过 12 个月，如单项产品的有效期超过决议的有效期的，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项产品终

止时止。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文件，并由财务负责人具体负责实施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独立董事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众信旅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该公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议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星期一）下午 2:00 在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路 8 号(朝阳公园西 2 门)众信旅游大厦二层大会议室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详见《众信旅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该公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股票代码：002707
债券代码：128022

股票简称：众信旅游
债券简称：众信转债

公告编号：2022-042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6日